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培立述职报告

各位董事及股东代表：

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2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将我 2012 年的工作情况作简要汇报：

一、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10 次，现场参加会议 5 次，无缺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了其中 2 次会议。

报告期内，本人无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形。

本人对上述会议，在会议前均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对相关议案进行判断和审议，并提出合理意见。本人秉承着诚实守信原则对会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情形。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2 年度，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在会前阅读、核查相关文件，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发表独立 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会议 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 类型
2012年4 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 三次会议	1、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2、公司2011年财务报告； 3、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的预案； 4、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 5、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6、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情况； 7、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 8、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	同意
2012年7 月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 七次会议	1、换届选举董事事项； 2、制定《未来三年（2012-2014年） 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
2012年7 月2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 会议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管。	同意
2012年8 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 会议	1、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2、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情况。	同意

2012 年 10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	1、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2、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情况。	同意
------------------------	-----------------	--	----

三、进行现场检查情况

2012 年本人到公司现场办公 12 天，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到公司进行现场检查、了解，并与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工作人员经常保持联系，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进展，实时掌握公司的运营状态。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对公司拟选举、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工作资历等情况进行详细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时，本人积极参与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审议了公司监审部提交的内审报告、督促和监督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进度、就审计过程中出现的相关问题及时与会计师沟通，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本人针对公司监审部提交的内审报告，仔细核查相关资料，着重关注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确保公司的运营合理、合法。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本人能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等，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报告期内，本人积极与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

董事会科学客观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培训学习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证监会、深交所、湖南证监局以及公司组织的各项培训，及时了解新政策、新法规。全年本人参加公司组织的董高监现场培训 4 次，通网络邮件传阅学习 9 次，着重学习打击内幕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募集资金使用的制度、案例分析等。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更好、更合理的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 3、报告期内，本人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报告期内，本人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2013 年，本人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继续秉承着诚实守信、谨慎勤勉的工作态度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进一步保护公司资产，维护股东权益。

邮箱：xtzhupeili@126.com

独立董事：朱培立

2013 年 4 月 23 日